

万州府〔2020〕92号

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万州区行政权力和责任 事项清单（2020年版）及万州区公共服务 事项清单（2020年版）的通知

各镇乡（民族乡）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全区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管理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就印发《万州区行政权力和责任事项清单（2020年版）》和《万州区公共服务事项清单（2020年版）》及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清单编制依据

根据市政府2019年10月公布的《重庆市（市、区县、乡镇）三级行政权力和责任事项清单》和《重庆市（市、区县、乡镇）三级公共服务事项清单》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编制了万州区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。

二、加强事项管理

各部门单位要加强对本单位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

的管理,不得在清单之外擅自增设事项。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、区司法局负责会同有关部门,根据国务院和市政府简政放权进程、法律法规“立改废”等情况,对清单进行动态管理,并适时发布新的版本。

- 附件: 1. 万州区行政权力和责任事项清单(2020年版)
2. 万州区公共服务事项清单(2020年版)

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

2020年11月6日

抄送: 区委办公室, 区人大办公室, 区政协办公室, 万州经开区办公室,
区法院, 区检察院, 区人武部。